

第二版



# 盟約門徒

事工手冊

# 盟約門徒事工手冊

目錄	頁數
盧龍光牧師：「盟約門徒小組」	2
林崇智牧師：「為何要推行『盟約門徒事工』」	4
盟約門徒小組	7
盟約小精兵	47
盟約門徒大專組	50

## 「盟約門徒小組」

盧龍光牧師

會長

廿一世紀的世界需要各種人才來建立人類的不同王國，而主耶穌基督在第一世紀便呼召人來跟隨祂，在地上實踐天國的使命！而今天也繼續在呼召，使祂的跟隨者，不是去建立人的王國，而是使人能在世上經歷上帝應許的天國！

然而，這世界正與上帝爭奪人才！若果耶穌基督的跟隨者，只顧自己個人及與個人有關係的人——親友、家庭——的好處而活在這世上，必定會被這世界擄去！除非，我們願意重視我們與上帝藉基督所立的約，及與眾跟隨基督的同行者彼此立約，我們才能抵擋這世界的誘惑力量，在世上成為忠心的基督門徒。

二百多年前，循道衛理教會的會祖衛斯理約翰牧師，在他的處境中，透過組織和參加與上帝和與弟兄姊妹彼此立約的「盟約小組」，不但拒絕了屬世的勢力，且更新了不少信徒，為廣傳天國的福音作了美好的見證。

今天，在我們的處境，我們同樣可以藉著組織和參加「盟約門徒小組」得著同樣的經歷。

這本事工手冊，經林崇智牧師草擬，多年來在本會各堂所和弟兄姊妹實踐後修改，希望能協助各「盟約門徒小組」的參加者可以積極地參與。

盼望我們都成為一個忠心的立約者。

## 為何要推行「盟約門徒事工」？

林崇智牧師

盟約門徒事工執行委員會主席

有些弟兄姊妹可能會詢問，本會近年來已分別有〈門徒〉課程及「以馬忤斯之旅」，而且也辦得十分出色，不少弟兄姊妹在參與的過程中，生命得著重整更新。那麼為何還要推動「盟約門徒事工」？我認為原因最少有四個：

- (一)「盟約門徒事工」能與〈門徒〉課程及「以馬忤斯之旅」協作互補。本會在推行〈門徒〉課程及「以馬忤斯之旅」時，發現這兩個培訓信徒事工均有一個不足之處，就是弟兄姊妹在參與的過程中，信仰生命得著很好的造就，但「課程」和「旅程」完結後（其實沒有完結的），很多參加者有「打回原形」的危機。然而問題是不難理解的，因為每一位信徒的信仰旅程，都需要一群志同道合的同行者互相砥礪扶持，才能走得好。這個基督徒環境往往因「課程」和「旅程」結束而失去，盟約門徒正正可為本會信徒持續提供這個必須的同行者群體。
- (二)「盟約門徒事工」特別配合本會《廿一世紀路向五年計劃書》，所強調的更新變化的牧養，能夠落實其中所倡導的「彼此牧

養」、「信徒牧養」觀念，有助解決「牧養不足」的問題。盟約門徒小組的成員不以信仰的程度、年資、身分或學歷等分組，而是一個信徒願意負起彼此牧養的運動。參加者在指定範圍內彼此與上帝與人立約，承諾在門徒生活上互相交代、問責看守。這種強調互相看守的門徒組織和聚會，不久便能在信徒間建立互相關顧、彼此牧養的文化，讓參加者有能力回應門徒在世上生活所面臨的衝擊和挑戰。

- (三)「盟約門徒」是循道衛理宗訓練門徒一個有效又獨特的方法。循道衛理宗在十八世紀很快便成為了一股強而有力、為上帝所使用的、福音的、靈性的復興運動，重燃了許多信徒的生命，也復興了教會在世上的使命，而「盟約門徒小組」是曾被喻為復興運動的大肌肉——「班會」(class)的現代版，它保留了會祖以具體的憐憫行動和敬虔行動來表達門徒愛上帝愛人的生活，並組長與組員之互相問責看守精神，再加上本會從「清教主義」所援引過來的「立約」神學傳統。本會信徒藉加入「盟約門徒小組」，能再次與本宗的屬靈生命傳統接連。
- (四)「盟約門徒」是一個普世教會信徒渴望能夠更委身地作耶穌基督門徒的運動。今天教會清楚地知道，在一個不認同基督信仰

和文化的世俗社會中，信徒按聖經教訓生活和見證，可說是困難重重。世界各地信徒均詢問，在某獨特處境下作門徒的意思是甚麼？如何能持續成為忠心順服的門徒？基督徒間彼此守望問責的小組，對我們在世上作門徒有何重要性？諸多的詢問使答案漸漸朝向一個共識，就是要作忠心門徒便必需要一個緊密守望承諾、同心同行的信仰小組，藉著群體的幫助去分辨上帝旨意，得著長進和見證的勇氣。「盟約門徒」正正回應這個普世信徒的渴求。廿五年間這事工已由美國推展至世界各地，包括英國、智利、秘魯、墨西哥、菲律賓、日本、越南、印度、南韓、新加坡、玻利維亞、挪威、俄羅斯、德國等地。香港循道衛理會推行「盟約門徒」正是與這普世門徒塑造的生命運動接連起來，邁向復興之途。

上帝曾大大使用「班會」，作為復興教會生命和使命的工具。本人深信這個制度和事工，必定有牧養上重要的識見和效用。盼望「盟約門徒小組」——這個「班會」的現代版（成年盟約門徒／盟約門徒大專組／盟約小精兵），再次被同一的主、同一的靈所使用，也被本會信徒所積極採用，榮耀主名。

2008年

## 盟約門徒小組 理念

### 盟約門徒小組是怎樣起源的？

#### 早期循道衛理宗門徒及班會

一七四二年，循道衛理宗的會祖衛斯理約翰在聖靈引領下，開展了著重信徒紀律與委身的班會 (Class)。藉著班長的牧養領導，每星期以「一般總綱」(General Rule) 作為班長與組員用愛心互相督促、彼此問責看守的範圍，在信仰生活上作出交待。

#### 「盟約門徒小組」之成立——美國及香港

一九七五年，美國聯合衛理公會北卡羅連納州聖泉堂 (Holy Spring) 信徒，同樣的感到需要藉著彼此督促、互相扶持的方式來尋求上帝恩典，以幫助他們在日常生活中，有效地面對作門徒的挑戰。經過多年將班會現代化的嘗試，美國聯合衛理公會在成立二百周年慶典 (一九八四年) 中，正式接納現代版的班會——「盟約門徒小組」——為全教會培訓信徒的事工。

一九九九年，香港循道衛理聯合教會北角衛理堂引進這項事

工，經若干修訂後，開辦兩個為期五個月的先驅性「盟約門徒小組」。評估後，認為「盟約門徒小組」的牧養效果十分理想。三年後，盟約門徒於二〇〇二年獲總議會接納，成為一項全教會性栽培信徒彼此牧養的事工，交由信徒培訓中心成立專責小組統籌及策動。

## 「盟約門徒小組」有甚麼目的與精神？

### 目的與精神

盟約門徒是一個有效的蒙恩途徑，目的是幫助信徒有紀律地藉著彼此督促、互相扶持的關係，裝備他們在世上忠心順服地過基督徒生活。

## 信念

我們承認人性軟弱，故此需要上帝的恩典和別人同心的幫助。我們相信門徒藉著彼此立約委身，在愛中互相扶持，才能穩定地在恩典中不斷長進成熟。

### 「盟約門徒小組」有何特色？

- 「盟約門徒小組」是由四至九人組成，每星期聚會七十五分鐘，當中互相問責彼此看守，藉以持守共同訂立的約章條款，領受上帝所賜的恩典。
- 「盟約門徒小組」是以完成職責為中心。它聚集忠心的基督徒完成他們首要的責任，就是以愛互相監督、互相幫助，成為耶穌基督更好的門徒。
- 「盟約門徒小組」是特別選召的。它不是給所有的會眾，但它是可信賴的途徑，有效地辨認並培育有門徒精神的領袖，去完成使命和事工，給全教會帶來益處。

- 「盟約門徒小組」發展了一套聚會技巧，組員每週報告、分享在這世上與主同行的經歷。這樣，組員就能彼此扶持、互相看守，使每週的對話變成蒙恩的途徑。

## 「盟約門徒小組」與其他小組有何分別？

- 「盟約門徒小組」不是查經小組、不是禱告小組、不是細胞小組、不是分享小組、不是服務小組、不是支持小組、不是成長小組、不是外展小組，也不是佈道小組，雖然它能間接帶來上述小組的一些果效。
- 「盟約門徒小組」不是體現門徒生活的地方，而是確保每個組員可以在世上、在生活中有效地活出門徒精神的機制。

## 為何要加入「盟約門徒小組」？

「盟約門徒小組」的組員每週相聚，彼此在愛中間責看守，藉著盟約門徒生活約章的指引，有效地跟隨主耶穌的教導，學習將生命交給主，忠心地在上愛上帝愛人，作主門徒。

## 小組為何需要訂立盟約？

彼此守望所訂立的盟約門徒生活約章，能幫助組員堅守與主訂立的盟約。門徒在世不斷面對引誘，需要別人同心守望。盟約能夠幫助組員彼此關顧支持。

## 我現在也有參加小組或團契，為何仍要參加盟約門徒小組？

「盟約門徒小組」的設立目的與其他小組不同，它能使我們在所屬的小組或團契中活出更好的見證。參加「盟約門徒小組」的組員能有紀律地一起過門徒生活，在小組中開放自己讓組員守望，又忠心地守望別人。所以，此小組限定每週之聚會時間為七十五分鐘，避免影響組員的日常生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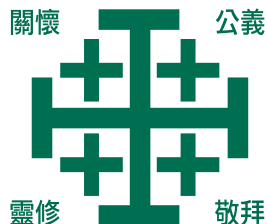
## 「盟約門徒小組」於我有何得著？

- 更多體會上帝在我生命中的恩典。
- 更多事奉上帝及服侍鄰舍的機會。

- 更有立場地在世上彰顯主的公義。
- 更深明白上帝永恆和獨特的旨意。
- 更有果效的在恩典中長進和成熟。

## 為何採用此標誌？

### The Jerusalem Cross



「耶路撒冷十字架」(The Jerusalem Cross)，傳統上是代表耶穌基督升天前，吩咐門徒從耶路撒冷開始，傳福音到地極的命令。中間的十字架代表耶穌基督，四個小十字架象徵地的四極。美國聯合衛理公會在七十年代，推行盟約門徒事工時，採用這標誌作為盟約門徒生命的標記。中間的十字架象徵整全與平衡的關係：憐憫與敬虔、個人與群體。大十字架內的四個小十字架分別是關懷、公義、敬拜、靈修四方面的行動，是盟約門徒愛上帝愛人的生命既具體又平衡的表達。

## 運作

### 堂所如何成立「盟約門徒小組」？

#### 設立「盟約門徒領航小組」(Pilot Groups)

- 為期半年，讓堂所部分弟兄姊妹先行認識，體驗和衡量。參加者是為了引進「盟約門徒事工」，代表堂所參與實踐的第一批組員，由堂所主任物色，半年後須協助帶領新成立的「盟約門徒小組」。
- 各堂所組織的「盟約門徒領航小組」以一至三組為限。每組人數四至九人。組員須盡量出席「盟約門徒領航小組訓練」。參加「領航小組訓練」人數不得少於「領航小組」組員人數之三分二。（舉例：宣教同工一名及三位弟兄姊妹所組成之領航小組至少須有三人曾經參加訓練。）
- 堂所主任或委任負責推動「盟約門徒事工」之宣教同工，須成為「盟約門徒領航小組」的組長。
- 完成領航小組後成立之「盟約門徒小組」，其組長必須為已參加「領航小組訓練」。

- 各堂所應安排「盟約門徒領航小組」組員到該堂所各類聚會作分享及介紹。
- 若只有負責推動的宣教同工，而其他領航小組組員均未克參加新的「盟約門徒小組」，該堂所方可再開辦領航小組。

## 成為「盟約門徒小組」組員需要甚麼資格？

- 了解及認同「盟約門徒小組」的目的與精神、運作與承諾。
- 需具立志委身過門徒生活的意願。
- 自願報名參加。
- 已接受成人洗禮或堅信禮，並經常參與本會聚會者。

*\*\*如有特殊情況，須由堂所主任具函向盟約門徒事工執行委員會申請批准。*

## 參加「盟約門徒小組」有沒有年齡、性別、學歷、工作性質等限制？

沒有。「盟約門徒小組」可以是單一或多元化的組合。

## 對「盟約門徒小組」組員有何要求？

1. 參加者須在「盟約門徒生活約章」(The General Rule of Discipleship) 的四個範圍下，與上帝及與人立約。

「盟約門徒生活約章」：

「在聖靈的帶領下，藉著委身於關懷、公義、敬拜和靈修等行動，在世上遵從主的教訓，見證耶穌基督。」

*“To witness to Jesus Christ in the world, and to follow his teachings through acts of compassion, justice, worship, and devotion, under the guidance of the Holy Spirit.”*

註：這是會祖衛斯理約翰強調門徒愛上帝愛人的生活應有的表現，就是平衡地實踐憐憫和敬虔事工 (Works of Mercy; Works of Piety)。這兩項蒙恩工具，也就是聯合會社 (United Societies) 「一般總綱」中所強調「遠離諸惡」(Do No Harm)、「多作善事」(Do All Goods) 和「使用上帝規定的恩具」(Attending upon All the Ordinances of God)；當中著重兼顧個人和群體兩個層面的現代修訂版。

	群體	個人
愛上帝／敬虔	敬拜	靈修
愛人／憐憫	公義	關懷

2. 參加者彼此立約，務必出席每週聚會。
3. 出席四十次或以上可獲表揚，並於「守約者聯合聚會」中獲頒發使徒徽章。「出席」之定義如下：
  - 組員須親身出席作報告。
  - 如因事未能出席或身在外地者，須持守問責看守精神，以傳真、電郵、電話等方式向小組匯報，惟不作出席論，因為盟約門徒強調組員「面對面」之守望與問責。
  - 因緊急事故、離港、生病或不得已之情況下未能出席者，需事先通知組長。
4. 參加者在組長帶領下，匯報履行盟約情況及交代自己的門徒生活，互相扶持看守。
5. 全體組員必須委身於一項對內或對外的宣教服務事工。

## 成為「盟約門徒小組」組長有何資格？

- 須為本會成熟之基督徒及已受洗之會友。
- 由堂主任物色委任。

- 須接受盟約門徒組長訓練，擔任組長前一年，必須參加「盟約門徒小組」並獲表揚（即出席四十次或以上），得到組長推薦並獲堂主任委任。如遇特殊情況則交由「盟約門徒事工執行委員會」決定。
- 曾任組長者若停任，資格可繼續保留，惟須符合下列其中一項原則，始可再次擔任組長：
  - a. 須以組員身分參加小組一年並獲得表揚，方可繼續擔任組長；或
  - b. 曾擔任組長之會友，如因事奉原因（教授 / 修讀〈門徒〉課程）暫停擔任組長，而暫停年期少於兩年，則可繼續擔任組長；或
  - c. 若堂所停辦「盟約門徒小組」，組長可往別堂參加小組一年，以便翌年重新擔任「盟約門徒小組」組長；或
  - d. 若該堂所於預計開組之一年沒有現行組長帶領開組，已停止擔任之組長可於預計開組之年度前再次參加組長訓練，重溫「盟約門徒小組」精神後，便可重新擔任「盟約門徒小組」組長。
- 宣教同工只需接受組長訓練，毋需參加「盟約門徒小組」一年亦可領組。
- 組長不可同時帶領或參與兩個「盟約門徒小組」。

## 「盟約門徒小組」組長有何職責？

- 負責帶領「盟約門徒小組」。
- 召集全體小組成員編寫盟約約章，編訂聚會日期、時間和地點。
- 按照已編排的程序領組，準時開始及完結。
- 確保聚會以「盟約門徒事工」之理念及精神進行，並仔細閱讀〈盟約門徒事工介紹手冊〉。
- 向堂所牧者定期匯報小組情況及填寫聚會資料。
- 組長未能出席「盟約門徒小組」之聚會，應通知該堂統籌員代為領組；若統籌員亦未克出席，始可請其中一位組員代為領組（以曾經接受組長訓練者為佳）。
- 組員中缺席未有致歉，或是經常遲到或早退者，組長需盡快跟進及要求解釋和改善。若情況未有改善，則交由堂主任跟進。
- 定期檢討組員及聚會情況。

## 「盟約門徒小組」的組織是怎樣的？

### 架構



## 統籌員

除每組的組長及組員外，堂主任還需要委任統籌員。

- 具體職責：
  - \* 協調該堂所「盟約門徒事工」；
  - \* 向「盟約門徒事工執行委員會」及所屬堂所主任報告該堂所「盟約門徒事工」之情況；
  - \* 在該堂所推動「盟約門徒事工」；
  - \* 協助未能出席的組長領組；
  - \* 協助堂所主任或負責之宣教同工主持該堂定期的組長聚會。
- 統籌員資格：
  - \* 由信徒擔任者，該信徒必須為當年「盟約門徒小組」組長；
  - \* 若由宣教同工擔任者，該同工必須為當年「盟約門徒小組」組長或組員。

註：建議統籌員原則上由信徒擔任。

## 小組人數

約四至九人。

## 年期

- 參加本會「盟約門徒小組」最少為期一年。(期滿後可續約、重組或終止參與。)
- 基本上小組須運作滿十二個月(每年七月至翌年六月)方可獲表揚。中途開組者,亦至少須運作滿十一個月;不足十一個月之小組,成員須留待下一年度表揚。

## 聚會時間、地點

- 每週必須按固定日期、時間、地點聚會一次,全年聚會四十次或以上。
- 原則上每週聚會一次,若小組因特別原因未能每週聚集時,可由組長按情況另擇日期聚會,但以不超過兩星期為限。此類情況每年度不可出現超過四次。
- 每次聚會不應超過七十五分鐘。

## 小組聚會程序

- 以詩歌/音樂/短禱開始 ..10分鐘

- 匯報問責、彼此看守 ..... 45分鐘
- 分享代禱 ..... 15分鐘
- 禱告結束 ..... 5分鐘

## 加入辦法

- 參加「盟約門徒領航小組」。
- 參加盟約門徒守約者聯合聚會。
- 隨時加入已有的「盟約門徒小組」。(參加者經組長講解清楚後可試行參加，但以三次聚會為限，便需決定是否加入。)

## 轉組

如組員希望轉組，經新組長講解清楚後可試行參加該組的聚會，但以三次聚會為限，組員便需決定是否轉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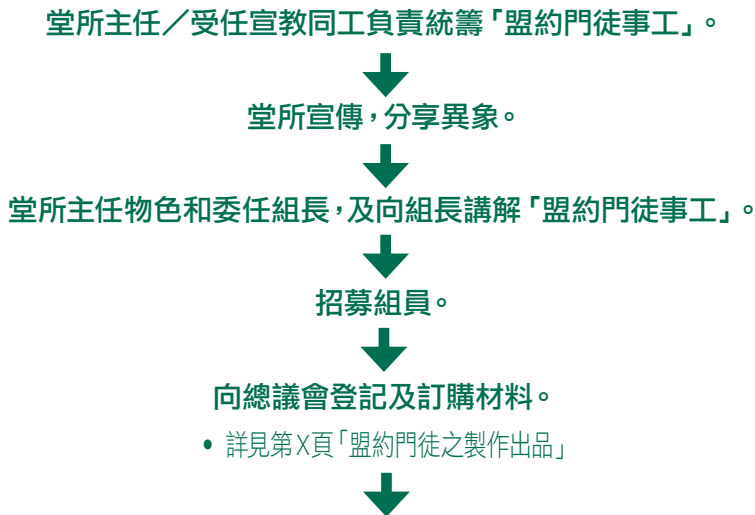
## 退出

- 原則上不能中途退出。立約者受盟約所約束，不能以解約方式離去，唯一方法只有毀約。

- 中途退出的唯一理由，就是退出者得著強烈的召命，認為其他方法可以讓他更有效的實踐門徒生活，這決定必須是經過禱告，並需向全體組員交待及盡快處理。
- 遇有組員退出，組長不應自作決定，必須與統籌員聯絡並通知堂主任，由堂主任作最後決定。

## 「盟約門徒小組」是如何開始和運作的？

### 流程圖／開組程序



組長向組員講解「盟約門徒事工」。



組長與組員編寫「盟約約章」，編訂聚會日期、時間和地點。

- 各堂所須自行按「盟約門徒事工執行委員會」提供之格式，印製組員及組長手冊。
- 各堂所須購買「盟約門徒事工執行委員會」印製之「盟約約章」，其內容需自行印上。



製作及簽署「盟約約章」（原則上在第一次聚會進行），  
所有盟約須由堂所主任以見證人身分簽署。



各堂所個別舉行立約禮。

- 詳見第27頁「立約主日如何配合？」。
- 「立約禮文」由「盟約門徒事工執行委員會」提供。



堂所主任委任「盟約門徒」統籌員，及召集組長定期匯報聚會情況。

堂所因應需要舉辦各類支援性活動，如守約者聯合聚會、愛筵等。

（詳見第28頁「守約者聯合聚會是甚麼？」及「盟約愛筵是甚麼？」）



← 新組員可以在守約者聯合  
聚會後或隨時加入現有的  
小組  
(詳見第21頁「加入辦法」)

組長於接近約滿時，與組員商議全組續約或重組等事宜。



「盟約門徒事工執行委員」原則上於每年七月第二個主日舉行「守約者聯合聚會」，除了進行表揚禮，鼓勵已完成一年之小組外，並為繼續踏入新一年之小組舉行立約禮。

備註：首次開辦之堂所需要設立「盟約門徒領航小組」，以半年為期（詳見第X頁「設立盟約門徒領航小組」）

**編寫盟約**（由「盟約門徒事工執行委員會」印製統一格式之約章）：

- 序言——盟約序言以門徒的蒙召身分為主。
- 內容——以門徒生活約章為編寫範圍和指引。
  - \* 約章內容條款數目不限，但不宜超過十項。
  - \* 保持「平衡」及「具體」這兩項原則。
  - \* 個人條款可附加或不附加在集體盟約中。
- 結語——以表達對盟約的承諾和委身為主。

**增刪、修訂盟約**

- 「盟約門徒小組」需經常檢討及評估盟約條款之實踐情況。
- 增刪或修訂的基本原則，需經全體組員討論後，全體同意方可進行。

## 「盟約門徒小組」匯報方式

全組讀出「門徒生活約章」。



組長可安排全體或個別組員讀出需匯報的某項約章內容。



組員逐一匯報履行約章的情況及所體會和經歷的恩典。



全體就該項目匯報完畢，組長邀請全組或另一位組員朗讀另一匯報項目，形式如上。



若遇到匯報沒有直接相關或具爭議性的課題時，可建議待小組聚會結束後跟進。

## 問責系統

- 「盟約門徒小組」組長必須參與所屬堂所的組長會、匯報小組情況、接受鼓勵及指導。
- 各堂所須於成立「盟約門徒小組」後一個月內，將組長姓名及組員名單交總議會存檔。

- 各堂所「盟約門徒事工」統籌員及負責的宣教同工須出席總議會「盟約門徒事工執行委員會」舉行之聚會。

## 「盟約門徒小組」是否代表終身的參與？

與上帝立約作門徒是一項永久的委身，沒有參與年期這回事。參加本會「盟約門徒小組」則最少為期一年，每年可重新自行決定是否繼續參與、維持參與原有小組或重新組合。

## 「盟約門徒小組」怎樣接納新組員？

新組員可隨時加入已有的「盟約門徒小組」。（新參加者經組長講解清楚後，可試行參加，但以三次聚會為限，便需決定是否加入。）

## 支援

### 立約主日如何配合「盟約門徒小組」？

- 這是邀請信徒加入「盟約門徒小組」的好機會，也是已有的「盟約門徒小組」檢視，有否需要修改已有約章，及檢討成員參與狀況的時刻。
- 各堂所可以在這主日前解散現有之「盟約門徒小組」，將之重組、轉組或成立新組，以增加「盟約門徒小組」之新鮮感和動力。
- 各堂所可於崇拜中舉行「盟約門徒表揚禮」。

### 「盟約門徒小組」間有何支援及交流活動？

- 每年出版一期〈盟〉年刊，刊登「盟約門徒小組」的信仰與特色、提問與回答、人物見證、各堂所「盟約門徒小組」動態和活動消息等。
- 每年籌辦組長聚會一或兩次。
- 每年舉行一次全教會層面之「守約者聯合聚會」。

## 「守約者聯合聚會」是甚麼？

- 這是一個盟約門徒的周年感恩立約慶典，也是邀請全體弟兄姊妹加入「盟約門徒小組」的聚會。
- 由總議會盟約門徒事工執行委員會定期每年七月舉行，主要分享盟約門徒運動的異象，表揚盟約門徒事工的參與者，並讓新一屆參加者藉同領聖餐而彼此立約等。

## 「盟約愛筵」是甚麼？

- 各堂所約於每年三至五月期間舉行「盟約愛筵」。
- 「盟約愛筵」的目的：
  - \* 盟約門徒在其中可作生活見證，分享喜樂與成長。
  - \* 邀請考慮參加「盟約門徒小組」的弟兄姊妹出席，介紹「盟約門徒小組」之理念，以收分享及招募之效。
- 「盟約愛筵」的內容：
  - \* 由各堂所自由安排簡單食物，並收集奉獻作慈善用途。

## 牧者應扮演甚麼角色？

- 牧者的認同和重視，是盟約門徒事工在堂所推動的成敗關鍵之一。  
牧者是盟約門徒領航小組至為重要的成員。
- 牧者可透過講道、教導、牧養、在集體及個人分享中，傳遞盟約門徒的精神和重要性。
- 牧者需要對「盟約門徒小組」作有效的關顧和督導。

## 堂所扮演甚麼角色？







在盟約門徒運動中，堂所扮演認可、支持和策動的角色，為小組提供行政、財政及資源上的配合。

## 總議會盟約門徒事工執行委員會扮演甚麼角色？

- 成立盟約門徒事工執行委員會以作整體性推動。

- 訓練組長。
- 定期舉辦盟約門徒「守約者聯合聚會」及「盟約門徒小組」組長聚會。
- 統籌表揚計劃。
- 每年出版〈盟〉特刊。
- 提供資源，如印製約章、手冊樣本、透過〈會訊〉及〈盟〉特刊刊登分享文章等。
- 監察各堂所「盟約門徒小組」是否按本事工之指引和精神推行。
- 記錄各堂所盟約門徒事工的進展。
- 設有聯絡員，其職責為：
  - \* 每次開會前聯絡各堂所「盟約門徒小組」組長，了解情況，包括困難、出席情況等；
  - \* 聯絡各堂所負責同工或統籌員於每年一月、四月、七月及十月遞交其堂所各小組之「聚會紀錄表」及「履行盟約報告表」予總議會辦事處；
  - \* 知會各堂所有關盟約門徒事工之活動。

## 使徒徽章標誌及簡介

使徒名字	徽章簡介	徽章
西門彼得 Simon Peter	倒轉的十字架：彼得在羅馬被尼祿王下令釘十字架。古代歷史學家記載，是彼得自己要求倒釘十字架，因為他認為自己不配與主耶穌用同一方法受死。 鑰匙：代表主耶穌對彼得所說的話：「我要把天國的鑰匙給你。」（太十六19）	
西庇太的兒子雅各 James son of Zebedee	扇形貝殼：代表朝聖之旅及宣教心志，就像貝殼隨著潮水海浪被帶到世上每一角落，散佈在各地各方。	
約翰 John	酒杯和毒蛇：傳統記載約翰是唯一死於自然的使徒。他一生曾多次被人計劃殺害，有流傳約翰被賜飲毒酒，當他用手劃了十字架後，酒中的毒藥變成一條蛇走出來。	
安得烈 Andrew	X形十字架：傳統記載安得烈在希臘傳道時，被釘X形十字架。	
腓力 Philip	十字架下有兩片麵包：此圖案取自約翰福音六章七節的記載，耶穌施行神蹟給五千人吃飽前，試驗腓力信心。	
巴多羅買 Bartholomew	匕首：傳統記載巴多羅買被活生生地剝皮，然後被釘十字架及斬首。	

使徒名字	徽章簡介	徽章
多馬 Thomas	角尺：傳統記載多馬在東印度傳教時親手建立了一座教堂，所以採用木匠的工具——角尺代表。 矛：其後，他亦是在當地被人用矛刺死。	
馬太 Matthew	錢袋：代表馬太本來的職業，他是一個稅吏。	
亞勒腓的兒子雅各 James son of Alphaeus	鋸：源自古代歷史學家稱雅各在九十六歲時，在聖殿頂被推下，然後身體被鋸成碎片殉道。	
達太 Thaddaeus	帆船：代表達太海外宣教的旅程。傳統記載達太是與西門一起宣教的。	
奮銳黨的西門 Simon the Zealot	魚：代表西門是得人之漁夫。 書：代表福音書，西門對傳福音極為熱誠。	
保羅 Paul	打開之聖經：代表上帝的話語。上面寫上拉丁文“ <i>Spiritus Gladius</i> ”，意思是「聖靈之寶劍」。 寶劍：象徵上帝的話語藉著聖靈大能，像寶劍般鋒利進入人心。	

# 樣本

自行釐定  
序言，條  
文內容及  
結語

## 盟約約章

香港循道衛理聯合教會 堂／佈道所

### 第 屆盟約門徒約章

感謝上帝從罪中將我們拯救出來，並呼召我們作祂的門徒，  
成為一個新造的人。為著活出豐盛生命，在世上見證基督耶穌，  
我們彼此立約，互相問責看守：

#### 全組盟約

- (1) 我們 \_\_\_\_\_
- (2) 我們 \_\_\_\_\_
- (3) 我們 \_\_\_\_\_
- (4) 我們 \_\_\_\_\_
- (5) 我們 \_\_\_\_\_
- (6) 我們 \_\_\_\_\_
- (7) 我們 \_\_\_\_\_
- (8) 我們 \_\_\_\_\_

#### 個人盟約 (若有)

- (1) 每月 \_\_\_\_\_
- (2) 每星期 \_\_\_\_\_

願主給我們心志和毅力成就這約，復興教會和我們的生命。

組長：\_\_\_\_\_ 組員：\_\_\_\_\_

立約人：\_\_\_\_\_

( / / )

見證人：\_\_\_\_\_ ( \_\_\_\_\_ 堂所主任) ( / / )

使命行動：\_\_\_\_\_

在聖靈的帶領下，藉著委身於關懷、公義、敬拜和靈修等行動，在世上遵從主的教訓，見證耶穌基督。



## 盟約約章範本

### 序言

序言的目的是要清楚說明訂立盟約的精神，盟約的條文不是一套刻板的規則，而是由順從上帝的恩典來塑造門徒，條文是反映組員強烈的意願。

### 以下是過去不同「盟約門徒小組」之盟約序言樣本：

「我們蒙召成為門徒，並因著上帝的恩典幫助，立約要獻上自己的生命去活出基督和福音。我們將自己的時間、才幹、能力和資源獻上，以順服福音的心志，承諾要靠賴上帝的恩典以及聖靈的能力。」

「感謝上帝從罪中將我們拯救出來，並呼召我們作祂的門徒，成為一個新造的人。為著活出豐盛生命，在世上見證基督耶穌，我們彼此立約，互相問責看守。」

「為要跨進一步委身活出基督門徒的榜樣，見證上帝的榮耀，為祂的國度結出更多更好的果子，我們立志獻出所有能力、時間和心意，為實踐以下承諾：」

「為穩固信仰基礎，遵行基督的教導，實踐門徒的責任，並與上帝建立親密的關係，我們願意在生命成長過程中，立志互相關懷、問責、鼓勵，並作出以下承諾：」

## 條文內容

每位組員及每個小組可從以下四個範圍中釐定小組及個人盟約條文。

### 關懷

- 我／我們每星期關懷一個人，為他／她代禱
- 我／我們每星期最少與兩人有良好的溝通，表示愛心關懷
- 我／我們每星期運動四十五分鐘或以上
- 我／我們每天為未信主的家人、親友、教會的需要禱告
- 我／我們每季向兩位未信主的人傳福音，或邀請參與教會聚會

- 我／我們每季探訪兩次有需要的長者
- 我／我們每天用一小時與家人相處
- 我／我們每天至少向一人真誠表示欣賞
- 我／我們學習聆聽別人的話
- 我／我們要以身作則去鼓勵我們的會眾為宣教事工作出捐獻
- 我／我們每星期少吃一餐，省下金錢來幫助饑餓的人

## 公義

- 我／我們遵守環保原則，學習對世界資源作個負責的好管家
- 我／我們每星期從社會及生活上，為不公義的事禱告
- 我／我們為社會不公義的事揚聲
- 我／我們每星期閱讀報章，關心時事及不公義的事
- 我／我們維護那些無力自衛的人
- 我／我們為死於饑荒的人禱告，並要致力於改善世界饑荒問題
- 我／我們不參與任何涉及不公義、歧視之言行

- 我/我們力求無條件地愛護及接受上帝所有受造物
- 我/我們每天要祈求上帝國早日臨到

## 敬拜

- 我/我們每星期務必準時出席崇拜
- 我/我們撰寫主日崇拜講道筆記
- 我/我們為帶領崇拜者及講員祈禱
- 我/我們每月領聖餐不少於一次
- 我/我們學習什一奉獻
- 我/我們為參加崇拜的慕道者祈禱，祈求上帝的恩典感動他們

## 靈修

- 我/我們每天靈修不少於十五分鐘
- 我/我們完成閱讀舊約聖經一次 (每星期約三十頁)
- 我/我們將每天讀經所得的屬靈亮光記錄下來

- 我／我們要自備屬靈日記，在每天臨睡前在聖靈帶領下寫下個人反省
- 我／我們每天要單獨禱告，與上帝獨處，聆聽祂要說的話
- 我／我們要和家人或朋友一起禱告或靈修，並要在每日禱告中紀念「盟約門徒小組」中所有組員
- 我／我們每天為敵人禱告
- 我／我們每天只閱讀或只觀看那些對門徒生命有益的書籍、雜誌和電視節目
- 我／我們每星期禁食一次
- 我／我們在學校、教會、工作、家庭和朋友等各方面，包括屬靈和娛樂，平衡分配時間
- 我／我們以禱告的心，學習作盡責的好管家，善用上帝所賜予的資源，包括我／我們的身體、環境、才華和能力等

## 結語

以表達對盟約的承諾和委身為主：

- 「求主幫助和保守，使我們能努力忠誠地謹守以上的約章。」

- 「我們將盡心盡意靠賴我主耶穌豐盛的恩典，和聖靈的能力去遵行以上的約章。」
- 「願主給我們心志和毅力，成就這約，復興教會和我們的生命。」
- 「我們知道上帝的恩典在我們每人身上工作，因此，我們祈求主幫助我們，開我們的心，讓我們能經歷祂的同在；開我們的眼，讓我們能看見主手所造之物的苦與樂；開我們的耳，讓我們能聽見上帝的旨意，以致我們有力量去堅守與其他組員所訂立的約章。」

盟約門徒小組組員手冊  
 \_\_\_\_\_年\_\_\_\_組履行盟約報告表  
 (\_\_\_\_月\_\_\_\_日—\_\_\_\_日)

盟約內容	日期	一	二	三	四	五	六	日
1)								
2)								
3)								
4)								
5)								
6)								
7)								
8)								
9)								

\_\_\_\_\_組代禱記錄

對象	事由	對象	事由

其他： \_\_\_\_\_  
 \_\_\_\_\_  
 \_\_\_\_\_

盟約門徒小組組員手冊  
 \_\_\_\_\_年\_\_\_\_組盟約門徒講道筆記

日期： \_\_\_\_\_ 堂所 講員： \_\_\_\_\_

主題： \_\_\_\_\_

經文： \_\_\_\_\_

內容重點： \_\_\_\_\_

\_\_\_\_\_

\_\_\_\_\_

\_\_\_\_\_

\_\_\_\_\_

\_\_\_\_\_

\_\_\_\_\_

\_\_\_\_\_

\_\_\_\_\_

\_\_\_\_\_

\_\_\_\_\_

反省 / 立志 / 行動： \_\_\_\_\_

\_\_\_\_\_

\_\_\_\_\_

\_\_\_\_\_

\_\_\_\_\_

### 盟約門徒小組組長手冊

\_\_\_\_\_年\_\_組履行盟約報告表  
(\_\_月\_\_日—\_\_日)

盟約內容 \ 組員									
1)									
2)									
3)									
4)									
5)									
6)									
7)									
8)									
總結									

小組應關注：\_\_\_\_\_

組員跟進：\_\_\_\_\_

其他：\_\_\_\_\_

經常：VG-很好；G-好；F-普通；B-不理想  
總結：P-進步；S-穩定；R-退步



## 盟約小精兵事工

### 引言

「盟約小精兵」乃採用盟約門徒模式的兒童事工，特為小學三至六年級之兒童而設，透過每星期一次的聚會彼此支持，學習作主門徒，在生活中以行動表達對上帝和對鄰舍的愛。

### 精神

「盟約小精兵」事工作為教會事工的一部分，強調教導兒童跟隨耶穌基督的教訓，但並不能取代主日學或任何聖經教導課程。兒童透過「盟約門徒小組」，跟年齡相近的同輩彼此支持，以具體行動實踐「愛主愛人」及‘What Would Jesus Do’的行動。「盟約小精兵」事工提供情緒、知識及心理上的支援，幫助兒童與上帝建立緊密關係，明白作耶穌基督門徒的身分和責任，並在日常生活中過均衡的門徒生活。「盟約小精兵」事工與「盟約門徒事工」相同，強調以下幾個要素：

1. 組員乃自願參加；
2. 願意彼此問責；

3. 在靈性和形式上建立「約」的關係；
4. 願意委身定期聚會（每星期一次）；
5. 組員要有「在愛中彼此守望」的概念。

## 特色

1. 「盟約小精兵」乃一親子事工，家長的參與直接影響小組的推行果效。因此，「盟約小精兵」小組要求家長參與，包括每星期鼓勵兒童出席，關心及支持兒童履行盟約。每季不少於三次陪同兒童出席小組。
2. 設公義時段：每次皆設一段時間與兒童探討公義的課題，幫助兒童關懷他人和社會的需要，並以行動幫助貧窮無依的人（如探訪老人院）。
3. 鼓勵撰寫靈修筆記。
4. 組長由成年人擔任，對小學三至六年級之兒童心智發展有一定認識。



## 運作

1. 聚會時間：每次聚會時間約六十至九十分鐘，其中三十至四十五分鐘匯報盟約履行情況；其餘三十至四十五分鐘研討一個有關公義的課題。每期「盟約小精兵」小組為期十至十二個星期。
2. 人數限制：每組兒童人數為四至六人。
3. 盟約內容：

兩大方向，四大範疇：

- (i) 「關懷工作」(Works of Caring) —— 向人表達愛
  - 恩慈行動 (Acts of Kindness)
  - 公義行動 (Acts of Justice)
- (ii) 「信心工作」(Works of Faith) —— 向上帝表達愛
  - 靈修行動 (Acts of Devotion)
  - 敬拜行動 (Acts of Worship)

4. 小組聚會以三個月為一期，組員完成一期後，可繼續參加或退出。

5. 嘉許鼓勵

凡參加最少兩期，每期出席80%或以上之組員，皆於每年七月盟約門徒「守約者聯合聚會」中獲頒發表揚狀。



## 盟約小精兵約章範本

### 關懷

1. 每天至少用十分鐘與家人溝通及表達欣賞。
2. 每週最少做兩小時運動。
3. 每星期省下零用錢來幫助有需要的人。
4. 每月探訪一位有需要的人。

### 公義

1. 每日閱讀新聞，為不公義之事代禱。
2. 剪報一則在小組中分享。
3. 每週至少做一項保護環境的行為。
4. 作上帝創造大地的好管家，支持環保，節約能源（少用膠袋、食水及電力等）。

5. 必須遵守交通燈指示，才橫過馬路。
6. 在學校 / 家庭遇到不公義之事，會向老師 / 父母提出，找尋真理。

## 敬拜

1. 每週準時出席崇拜。
2. 學習什一奉獻。
3. 每週準時出席主日學。
4. 主日學所學習的信息必須記下作反省，並在小組中簡單分享。
5. 每週最少五次頌唱或聆聽詩歌。



## 靈修

1. 每天親近上帝，學習禱告，並為家人、朋友和社會祈禱。
2. 每星期讀組長指示的一段聖經及背誦金句。
3. 每天靈修最少十分鐘。
4. 每天單獨禱告，與上帝獨處，聆聽祂的說話。

## 使命行動

每期一次與家長一同探訪 / 參觀慈善團體 / 老人院。

## 盟約門徒大專組

### 理念

### 由來

本會自二〇〇二年正式開始推動「盟約門徒事工」以來，經過多年的發展漸趨成熟，與此同時，有感「盟約門徒小組」對身處校園的青年學生亦為重要，因為參加者可藉組員彼此立約守望，建立青年信徒的生命，實踐作主門徒身分。因此盟約門徒事工執行委員會自二〇〇七年開始探索推動「盟約門徒大專組」之可行性，經過多次會議商討，決定由二〇〇八年起推動「盟約門徒大專組」。

### 特色

為本會十七至二十五歲全時間修讀專上學院課程之青年信徒而設，藉著在共同的校園環境、面對相同的人生階段，一起藉著操練、守望、督責和關心，從中建立作主門徒的生命見證和樣式。

### 內容

實踐四個範圍：關懷、公義、敬拜和靈修（以「盟約門徒小組」為藍本），藉此均衡的指引彼此立約，塑造正確的價值觀、裝備面對社會文化、建立密切家庭關係、積極投入活出信仰。

## 運作

### 小組人數

每組四至九人。

### 年期

以九個月為期，由每年九月一日開始至翌年五月三十一日止。

### 聚會時間

每次聚會七十五分鐘。（聚會形式可參考「盟約門徒小組」相關項目。）

### 聚會地點

以校園為基地，由不同堂所卻於同一大專院校就讀的青年信徒組成；

以堂所為基地，由同一堂所或不同堂所的青年信徒組成，他們不必要就讀於同一大專院校。

## 組長資格

本會成年會友；

曾完成「盟約門徒小組」一年或以上；

須接受「盟約門徒大專組」組長訓練；

由堂所主任或本委員會物色委任。

## 組員資格

本會十七至二十五歲全時間修讀專上學院課程之青年信徒；

已決志信主及經常參與本會聚會半年或以上，由堂所宣教同工推薦；

具立志委身過門徒生活的意願，在盟約四個範圍下與上帝與人立約；

出席每週小組，在組長帶領下互相守望，履行盟約及交待自己的門徒生活。

## 表揚條件

組員須出席每週小組聚會，以學年三十六週計算，出席率不得少於二十八次聚會。（出席細則可參考「盟約門徒小組」相關項目。）

在每年舉行的盟約門徒「守約者聯合聚會」中，頒發襟章予達成上述條件之組員。（襟章共有四款：馬可、西拉、提摩太及提多，四人均為使徒保羅門生。）

## 報名方法

向所屬堂所報名，名單交由盟約門徒事工執行委員會負責統籌、分組及安排聚會基地。

## 「盟約門徒大專組」約章範本

### 關懷

1. 每週最少與家人共晉晚餐3次。
2. 每週最少與家人交談2次，每次不少於10分鐘。
3. 每週最少做運動3次，每次不少於15分鐘。
4. 保守自己尊貴聖潔身體，遠避一切眼目情慾。
5. 每週為一個老師/同學代禱。
6. 每週關懷一個朋友，並為他/她作代禱服事。

### 公義

1. 每週準時上課。
2. 每週努力學習，盡力及準時完成一切課堂要求。

3. 每週愛惜地球資源，不浪費食物。
4. 善用金錢，不亂揮霍，並且每週作一項慈善捐獻。
5. 每週留心時事，並為一件不公義的事情代禱。

## 敬拜

1. 每週準時（聚會前最少5分鐘）出席崇拜。
2. 每週撰寫講道筆記一篇。
3. 每週遵行什一/定額奉獻。
4. 每週為崇拜負責人（講員、敬拜隊、讀經員.....）代禱。

## 靈修

1. 每週最少靈修5次，每次不少於15分鐘。
2. 每週撰寫「給天父的信」一封。

3. 每週撰寫靈修筆記一篇。
4. 每天閱讀《靈修日程》一篇。

## 使命行動

1. 每季街頭佈道1次。
2. 每季探訪弱勢群體 (護老院/兒童院.....) 1次。

督印人 : 盧龍光

總編輯 : 林崇智

執行編輯 : 譚偉光 梁翠湄

出版 : 香港基督教循道衛理聯合教會

電話 : 2528 0186

傳真 : 2866 1879

通訊地址 : 香港灣仔軒尼詩道36號循道衛理大廈9樓

設計及承印 : 創恩廣告公司

出版日期 : 二〇〇二年九月初版

二〇〇八年十一月第二版

版權所有2008 © 香港基督教循道衛理聯合教會